

证券代码：300729

证券简称：乐歌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9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 14 号）。根据关注函的要求，公司及时组织相关人员就关注函所提及的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和落实，现对相关问题进行回复并披露，具体内容见附件。

特此公告。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8 日

附件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根据贵部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下发的《关于对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 14 号）有关意见和要求，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乐歌股份”）对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现书面回复如下，敬请贵部予以审阅、指正。

2021 年 1 月 13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拟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合浦县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关于对联营企业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公告。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如下问题：

1.《关于拟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合浦县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显示，公司拟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合浦县人民政府签订《乐歌智慧大健康西部产业园项目投资建设合同》，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100 亿元人民币，其中项目一期投资 20 亿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广西乐歌智慧家居有限公司实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项目一期为建设线性驱动产品的智能工厂及设立跨境电商运营中心和研发中心（以下简称“一期项目”），项目二期为建设智慧健康产品研发中心和制造中心，并引进 50 家以上乐歌海外仓服务企业以完善供应链布局（以下简称“二期项目”），一期项目拟用地块位于广西合浦工业园区，面积约 407 亩，尚需通过招标、拍卖或挂牌出让方式取得。

（1）请结合项目具体筹划、准备情况，补充说明公司在技术、专利、人员、设备、场地、资金、大型产业园区项目管理经验及其他必要的项目开展条件等方面的储备，本次项目前期立项、论证等筹划过程和公司在技术、市场、区域、政策等方面的风险评估情况；说明本次投资合作是否经过审慎、科学的论证决

策，是否具备可行性，是否存在信息披露夸大情形。请独立董事就以上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在技术、专利、人员、设备、场地、资金、大型产业园区项目管理经验及其他必要的项目开展条件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全球已拥有 3,000 多名员工，在将近 20 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目前，公司在美国、日本、德国、越南、菲律宾等国家均成立了子公司，主要负责海外运营及销售；并分别在宁波市姜山、滨海及越南胡志明市设立了生产制造基地。

公司自 2014 年至今连续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拥有研发人员超 600 人，包括博士 6 人、硕士 28 人，形成了一支以中青年为主体的、梯度合理的科研和管理队伍，确保了研发能力的行业领先优势。年研发投入占销售比超 4%，年研发项目超百项，获得了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企业研究院等研发资质。公司关键技术来源主要为自主研发，截止 2020 年 12 月底，拥有国内外各项专利 987 件，软件著作权 18 项，是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日前，公司联合宁波大学共建智慧大健康研究院，并在深圳设立芯片技术研究院，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研发服务。此外，公司通过 ISO9001、14001、OHSAS18001、IATF16949 等体系认证，获得了 51 项产品认证，通过国家 CNAS 实验室认定。公司发展契合“大健康”产业领域市场需求和“健康中国 2030”国家战略。各项技术打破海外技术垄断，为关键技术国产化起到示范作用。

2020 年前三季度公司销售收入突破 12 亿元，同比增长 73%，其中跨境电商业务增长 151%。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良好，公司主营业务创现能力较强，并可通过经营形成的商业信用及再融资等事项为公司广西投资提供资金支持。

综上，公司在技术、专利、人员、设备、场地、资金、管理经验等项目开展条件等方面的储备情况充足。

（二）本次项目前期立项、论证等筹划过程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机、电、软一体化的线性驱动为核心，健康和智慧办公

/家居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线性驱动智慧办公升降系统、智慧升降工作站、智能小秘书工作站、智能电脑架等健康智慧办公/家居类产品。2020 年，虽全球疫情蔓延，但得益于公司长期以来的跨境电商、跨国制造的国际化战略布局，产品方面，公司持续加强研发创新设计，持续改善制造工艺，公司产品附加值和技术门槛得以持续提升，公司业绩迅猛增长，行业领先。

一方面，公司碰到了业务的快速发展、人体工学健康办公产品渗透率的持续提升以及疫情促使跨境电商业务持续蓬勃发展的良好机遇，另一方面，公司面临着国内姜山和滨海工厂与越南工厂联动距离较远，且辐射内陆地区能力较差等问题。为实现以最优成本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公司自 2020 年 5 月开始考虑在中西部地区选择新建生产基地：一方面能和越南生产基地进行协同，提供快速双向支持；另一方面可以辐射华南、西南市场乃至中部地区，进一步扩张市场。综合考察了中西部多个城市后，公司从社会经济发展基本情况、区位优势、土地成本、建设成本、原材料成本、劳动力成本、港口和内陆运输能力、优惠政策等诸方面考虑，2020 年 8 月，公司最终选择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合浦县建立乐歌智慧大健康西部产业园，2020 年 9 月份，公司成立了广西投资项目小组，多次前往当地进行考察，2020 年 11 月合浦县人民政府相关领导先后来乐歌股份进行调研，考察公司的能力和资质。双方经过反复探讨论证后，于 2020 年 12 月进入合同初步磋商阶段，并约定各自进行内部流程审批后，签署正式投资合同。

本次拟与合浦县人民政府签署的《乐歌智慧大健康西部产业园项目投资建设合同》，计划投资总额 100 亿元人民币，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50 亿元人民币。其中项目一期投资 20 亿元人民币，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10 亿元人民币。其中，项目二期规划主要由公司海外仓客户进行投资建设，公司主要起到引导和赋能作用，公司将带动不少于 50 家以上的海外仓客户落户广西。二期项目是对公司海外仓业务的进一步赋能，是通过公司的协助，以组团投资、组团谈判的形式，提升海外仓客户的议价能力，降低其投资成本。同时也有利于广西北海政府的招商引资，实现双赢。上述公司海外仓客户的组团投资，将有效提升公共海外仓客户的供应链能力；而由公司带动的配件供应商落户投资，则将提升公司在北海的供应链能力。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

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合浦县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在技术、市场、区域、政策等方面的风险评估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聚焦以线性驱动为核心的智慧办公、健康办公、智能家居产品，始终致力于以人体工学理念创新日常生活与办公方式，通过产品智慧化创新与创意组合为广大用户，特别是久坐办公人群和伏案人士提供更加健康、舒适、安全、高效的健康办公整体解决方案。区别于传统的生活、办公家具，公司研发设计紧密围绕人体工学理念，利用线性驱动系统的机、电、软一体化，结合物联网和传感技术为用户构建智慧办公场景和智能家居场景下的各类应用，属于当前快速发展的新兴行业。近年来国家高度关注人民健康水平，国务院相继发布了《“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等相关文件，并成立了健康中国行动推进委员会负责统筹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欧美等发达地区的消费者对线性驱动认知度较高，其中部分国家已颁布相关法律，鼓励和监督企业为员工提供健康的办公环境。由此可见，未来人体工学健康办公产品市场空间巨大。

2、公司本次拟投资的乐歌智慧大健康西部产业园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合浦县。该区域毗邻广西钦州港，具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首先，钦州港系我国连接东南亚一带一路国家及全世界的重要港口，发展快速，货运日趋便捷。其次，该区域地处亚热带地区具有丰富的林业资源及成熟的板材工业，与公司的线性驱动产品在健康办公领域和智能家居领域形成产品供应资源协同，向包括中国在内的全球用户提供基于线性驱动的健康办公和智慧家居解决方案，符合公司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再者，该区域靠近东南亚，可以与公司目前的越南工厂进行协同，提供双向快速支持。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实施并达产后，公司产能将进一步提高，有利于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更好的拓展市场空间，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对公司具有积极的战略发展意义。

3、政策方面，近年来，合浦县抢抓北部湾建设战略机遇，《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正式签署，自治区加快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全面对接粤

港澳大湾区，加快北钦防一体化发展，支持北部湾经济区开放开发，发展向海经济建设海洋强区等，为合浦发展带来重大战略机遇。入驻合浦的企业可以依据产业目录享受西部大开发战略和北部湾经济区开放开发财税优惠政策，在此基础上，出台了《广西招商引资激励办法》《北海市鼓励发展高端服务业的优惠政策（暂行）》《合浦县加快新型工业化跨越发展扶持奖励办法》等系列优惠政策，重视对企业的扶持，从用地优惠政策、收费优惠政策、水电优惠政策、用工保障政策给予多方位的支持，切实降低企业用地、用工、用电、物流等成本，为企业入驻和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本次公司如果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合浦县投资建设成功乐歌智慧健康产业园项目，可以很好的利用当地的优惠政策大力降低企业生产成本。

4、公司本次“乐歌智慧大健康西部产业园项目”投产后公司人体工学产品产能将进一步提升，有利于提高公司竞争力。本次项目的风险评估及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经济形势、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本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做出，尽管本公司已对本次项目的风险及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但本次项目建设期及实现经济效益的时间较长，若本公司所处行业及市场环境等情况发生突变、国家产业政策出现调整、项目建设过程中管理不善影响项目进程、本公司未能有效地拓展市场等因素均将对本次项目的实施进度、预期收益产生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本次项目可能存在的风险。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认为：公司在技术、专利、人员、设备、场地、资金、管理经验等项目开展条件方面的储备情况充足。公司在近 20 年的发展历程中，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公司自 2014 年至今连续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一支以中青年为主体的、梯度合理的科研和管理队伍，确保了研发能力的行业领先优势。公司关键技术来源主要为自主研发，拥有国内外多项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是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此外，公司通过多项体系认证，获得多项产品认证，通过国家 CNAS 实验室认定。公司发展契合“大健康”产业领域市场需求和“健康中国 2030”国家战略。各项技术打破海外技术垄断，为关键技术国产化起到示范作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良好、创现能力较强，并可通过经营形成的商业信用及再融资等事项为公司广西投资提供资金支持。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我们认为本次投资合作已经过审慎、科学的论证决策，具备可行性。

(2) 公告显示，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100 亿元人民币，其中项目一期投资 20 亿元人民币，请补充说明本次项目投资、运营计划及投资资金支出时间表，结合公司未受限货币资金、带息债务偿还安排、现金流量水平、其他资本性支出与融资计划补充说明公司资金支付能力，项目投资支出是否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是否存在投资金额、项目进展未达预期导致违约的风险，如存在，请对相关风险进行定量测算并提示投资者充分关注。

【回复】

(一) 项目资金投入计划

一期项目投资总额为 20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0 亿元，流动资金 10 亿元。为了提高固定资产周转率和投资效益，项目的建设和实施采用分步投入、分步实施。项目固定资产的投资资金由公司自筹及商业银行项目贷款融资组成，项目所需的流动资金主要通过自有铺底流动资金、流动资金贷款、经营形成的商业信用等方式解决，其规模与项目经营规模相匹配。

项目预计分 3 年建设，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如下：

时间安排	计划内容	固定资产投入
2021 年 3-9 月	完成项目主体工商注册，项目发改备案，用地规划、项目的环境审批，地址勘探，地块项目设计等	7,000 万
2021 年 10-12 月	完成地块的建筑招投标项目，完成动工前的准备工作（包括施工许可证，消防备案等事宜），施工单位开始施工	3,000 万
2022 年	建设线性驱动产品智能工厂	30,000 万元
2023 年	建设线性驱动产品智能工厂，并完成设备安装调试	60,000 万元

(二)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及投资计划可行性

根据投资计划，项目将于 2023 年开始投产，投产前固定资产投入 10 亿元。

项目投产前的固定资产投入主要通过公司自有资金、商业银行项目贷款形式解决。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约 8 亿元，其中未受限货币资金 4 亿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约 16.75 亿元，其中已使用约 8.82 亿元（6.6 亿元将于 2021 年到期，1.81 亿元将于 2022 年及以后到期），剩余约 7.93 亿元可用。

2021 年广西投资 1 亿元，同时公司有 6.6 亿短期借款到期，届时资金来源安排如下：未受限货币资金 4 亿，加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可以覆盖；2020 年 1-9 月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1.29 亿；因为跨境电商销售增幅较大、先收款后发货的业务模式，预计 202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仍将保持 100%以上的增长；

2022 年-2023 年项目主要投资 9 亿，通过项目贷款形式。30%的自有资金通过 2022 年-2023 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覆盖；70%部分由商业银行的专项项目贷款解决。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11.9 亿元。预计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将于 2021 年内发行完成，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会得到较大优化，净资产规模将大幅上升。随着资产负债率的下降和净资产规模的提升，公司预计银行授信额度将提升至 30 亿元。除此以外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 3.58 亿元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和保障公司日常经营以及各项投资计划顺利开展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授信额度的提升以及流动资金的扩充，均有利于广西项目所需的资金支出。

项目的投资计划充分考虑了公司资金筹措能力、市场需求等因素，公司有能力消化由此带来的融资压力。该项目投资符合公司经营方向，有较好市场，公司在生产运营、成本控制等方面又有长期的积累和沉淀，该项目的盈利能力目前是比较确定的。项目的运营将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和市场竞争能力。

（三）项目投资支出是否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助于提升公司主营业务领域的全面的竞争能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提升公

司在人体工学产品行业的市场地位及品牌影响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求及股东利益。

本次项目建设过程中所需的投资资金将按照建设进度逐步支出，建设过程中公司资本负债率可能会有所上升，货币资金储备可能会有所下降，但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度提前做好资金筹措规划和准备，预计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随着本次项目投产后逐渐实现效益，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四）是否存在投资金额、项目进展未达预期导致违约的风险，如存在，请对相关风险进行定量测算并提示投资者充分关注。

本次合同中关于投资金额、项目进展等相关的违约条款具体如下：

“1.5 投资强度、产出等指标：本项目一期综合投资不低于 250 万元/亩，建成投产后实现年销售额不少于 15 亿元人民币，年缴纳税收不低于 15 万元/亩。其中投产后第一年销售额、年缴纳税收达到达产目标的 50%以上，第二年达到达产目标 80%以上，第三年及以后年度达到达产目标 100%以上。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乙方年度实际缴纳税额如未能达到本合同 1.5 条款约定，甲方有权取消本合同 5.1.4 条款中给乙方当年的税收奖励，同时乙方须向甲方缴纳违约金，违约金等于乙方当年实际缴纳税额与本合同约定的年应纳税额的差额的 30%。在乙方未完成税收目标事实发生后次年的第一季度向甲方县财政补足。

8.2 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四条的有关约定，则：

8.2.1 若乙方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强度未达第一条约定的，应按实际差额部分占约定标准的比例，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同比例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违约金。

8.2.2 若乙方擅自改变项目用地用途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应当退还甲方给予乙方的全部项目建设扶持奖励资金，由甲方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对乙方依法进行处罚。

8.2.3 若乙方获得项目用地土地使用权满 6 个月未开工或开工后未按审查通过的施工图建设的、或经批准延期后仍未如期竣工的，或未按本合同 1.4 条款完成投资建设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回收项目建设用地及地上附着物，退

还乙方已支付的土地出让金的 60%，乙方应当退还甲方给予乙方的全部项目建设扶持奖励资金。”

相关违约风险下测算公司的具体违约金金额情况具体如下，提请各位投资者充分关注：

1、根据条款 1.5 及 8.1，在公司未能完成约定的缴纳税额目标的情况下违约金金额具体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前提条件	一期亩数：407 亩，纳税标准：年缴纳税收不低于 15 万元/亩，投产后第一年销售额、年缴纳税收达到达产目标的 50% 以上，第二年达到达产目标 80% 以上，第三年及以后年度达到达产目标 100% 以上。		
年份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及以后
达标要求	3,052.50	4,884.00	6,105.00
达标率 75% 时违约金金额	228.94	366.30	457.88
达标率 50% 时违约金金额	457.88	732.60	915.75

2、根据条款 1.5 及 8.2.1，在公司未能完成约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情况下违约金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前提条件	一期亩数：407 亩，投资标准：不低于 250 万元/亩，土地出让金预计约 6000 万元	
达标要求投资金额	101,750.00	
实际达标率 75%	投资金额	76,312.50
	违约金金额	1,500.00
实际达标率 50%	投资金额	50,875.00
	违约金金额	3,000.00

(3) 请补充说明预计获取项目用地使用权的时间，拟用地块使用现状、用于项目建设尚需履行的程序及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项目用地获取失败的替代性措施等。

【回复】

根据双方拟签订的《乐歌智慧大健康西部产业园项目投资建设合同》条款内容，当地政府预计将在 2021 年 4 月份左右出让土地使用权，拟用地块尚需履行土地拍卖程序及地上原有建筑的拆除等事宜。

根据目前获得的地块情况。拟用地块目前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如果该地块获取失败，公司也将继续在广西北海市周边选择适合地块并与当地政府协商，争取

项目的早日实施。

(4) 请补充说明项目建设涉及的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及其预计完成时间，项目建设与运营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

【回复】

公司将按照下述时间表开展项目报批工作，预计未来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时间阶段	计划内容
2021 年 3 月份-4 月份	完成项目工商注册、项目发改委备案，用地规划许可等
2021 年 5 月份-9 月份	完成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地址勘探，地块项目设计等
2021 年 10 月份-12 月份	完成地块的建筑招标投标项目，完成动工前的准备工作（包括施工许可证，消防备案等事宜）

(5) 公告显示，一期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密切相关，自取得项目土地使用权后 6 个月内开工，预计建设期为 24 个月。请补充说明公司现有相关业务截至 2020 年三季度末的产能、产量、销量、收入、毛利率、净利润及其同比、环比变动情况，公司目前的市场地位、市场份额、技术先进性、主要销售渠道、下游客户和销售地区分布，相关业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的差异及具体情况，并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市场空间、竞争格局等，补充说明拟建设项目与现有业务的联系与区别，拟增加产能情况，是否存在产能消化风险与技术替代风险，论证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回复】

(一) 公司现有相关业务截至 2020 年三季度末的产能、产量、销量、收入、毛利率、净利润及其同比、环比变动情况

表 1:2020 年三季度末的产能、产量、销量、收入、毛利率、净利润及其同比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增长率	2019 年 1-9 月
营业收入（万元）	121,907.55	73.05%	70,447.98
毛利率	54.90%	9.03%	45.87%
净利润（万元）	16,112.42	320.79%	3,829.12
净利率	13.22%	7.78%	5.44%
其中：线性驱动产品销售金额	49,003.43	239.78%	14,422.19
线性驱动产品产量（万套）	56.26	387.52%	11.54

线性驱动产品销售数量(万套)	37.03	233.00%	11.12
线性驱动产品毛利率	58.18%	8.41%	49.77%

表 2:2020 年线性驱动产品的销量、收入、毛利率环比情况

单位：万元

线性驱动产品	2020 年四季度	2020 年三季度	2020 年二季度	2020 年一季度	2019 年四季度
销量	29.37	20.57	11.00	5.47	5.06
销售金额	34,406.49	26,420.07	15,312.37	7,270.99	6,118.45
毛利率	54.02%	59.28%	59.12%	52.20%	44.87%

公司 IPO 募集资金投入的升降台/桌 35 万台（套）、可转债募集资金技改投入的升降台桌 150 万台（套）均已于 2020 年底前陆续投产。同时 2020 年公司对所有大屏显示支架进行生产外包，相应的场地及通用设备均用于扩充线性驱动产品的产能。

注 1：公司采用柔性生产线，部分生产设备可以通用，公司按订单或生产规划进行调配，但产品工序的复杂度和生产人工耗时基本正相关，因此在产能无法准确计算，可用自制产量近似。

注 2：根据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调整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会计处理，例如：合同履约成本、合同负债等。亚马逊 FBA 物流费和为客户终端配送产生的运费在原收入准则下作为销售费用列示，在新收入准则实施后将作为合同履约成本调整为营业成本列示，2020 年 1-9 月分别调增营业成本/调减销售费用金额 8485 万，影响毛利率和费用率约 7%；本次分析按还原未调整口径进行列示，以便于比较分析。

（二）公司目前的市场地位、市场份额、技术先进性、主要销售渠道、下游客户和销售地区分布

1、市场地位及市场份额

公司在人体工学产品领域已精耕细作多年，目前在人体工学产品市场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竞争优势。公司系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电视支架商务部标准及行业标准的起草者，中国人类工效学学会团体成员单位。

公司自 2009 年下半年起在国内外着手实施以“**乐歌 Loctek**”为核心的自主品牌战略，并对产品和业务进行了人体工学应用和专利化战略转型升级，不断设计、研发人体工学产品，并积极申请国内外专利保护，在满足用户需求的同时，打造自身竞争壁垒。另一方面，公司从以大屏显示支架为核心的较为单一

的产品结构拓展到了涵盖人体工学线性驱动智慧办公升降桌、智慧升降工作站、智能小秘书工作站、电脑支架、桌边健身车等多元化的产品体系，进而为客户提供健康、高效的人体工学产品。

2020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73%，其中跨境电商业务增长 151%，主营产品市场占有率达国内天猫和京东平台升降桌类目市占率第一、境外亚马逊排名第一。

综上，公司在拥有较为稳定的市场份额，处于市场开拓者、领先者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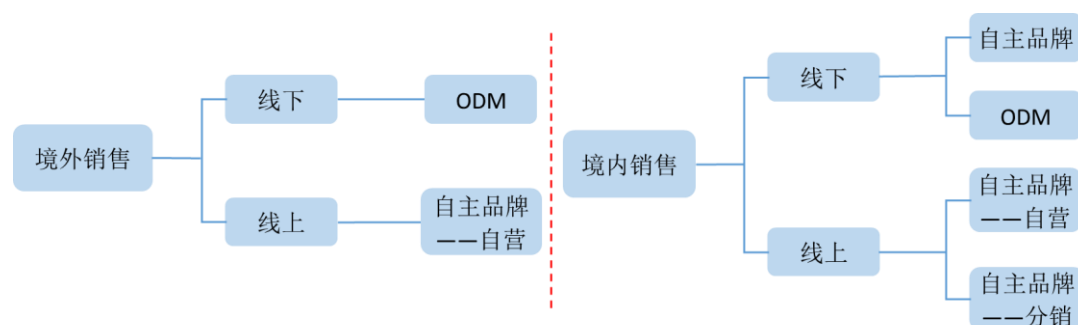
2、技术先进性

2017 至 2019 年，公司研发费用持续增长，研发费用复合增长率 23.58%，公司为加强健康办公产品的持续创新和市场竞争力，在产品机、电、软进一步优化、智能化技术开发等方面保持较大的研发力度，努力使公司的创新能力、研发水平和专利储备保持在行业领先水平。公司自 2014 年至今连续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拥有研发人员超 600 人，包括博士 6 人、硕士 28 人，形成了一支以中青年为主体的、梯度合理的科研和管理队伍，确保了研发能力的行业领先优势。年研发投入占销售比超 4%，年研发项目超百项，获得了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企业研究院等研发资质。公司关键技术来源主要为自主研发，截止 2020 年 12 月底，拥有国内外各项专利 987 件（其中发明专利 55 项），软件著作权 18 项，是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日前，公司联合宁波大学共建智慧大健康研究院，并在深圳设立芯片技术研究院，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研发服务。此外，公司通过 ISO9001、14001、OHSAS18001、IATF16949 等体系认证，获得了 51 项产品认证。

3、主要销售渠道、下游客户和销售地区分布

公司销售模式覆盖境内、境外、线上、线下多类型、多渠道的多元化销售模式。境外线下销售客户主要为境外的工程客户，采用 ODM 销售为主，产品与公司自主品牌产品进行区分。公司境内线下销售客户主要为 IT 集成商、办公家具制造商、国内知名家电/电脑厂商、安防监控集成商和其他行业客户。公司境内线下销售产品以自主品牌为主，亦有少量家电/电脑厂商采用双品牌或 ODM 的合作方式。公司境内、境外线上销售主要通过大型电商平台进行，如境内的天猫商城、京东商城、小米有品；境外的 Amazon, HomeDepot, OfficeDepot, Wal-mart, 乐天，

雅虎，Wayfair 及公司的独立站等电商平台。公司境外线上主要为跨境电商 M2C 自主品牌模式。



2020 年 1-9 月公司不同销售渠道、销售地区收入分布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金额	占比
	(万元)	(%)
一、境外市场	110,631.62	92.00
1、线上渠道	63,096.24	52.47
2、线下渠道	47,535.38	39.53
二、境内市场	9,629.77	8.00
1、线上渠道	6,992.49	5.81
2、线下渠道	2,637.28	2.19
合计	120,261.39	100.00

如上表所示，目前公司境外线上渠道（即跨境电商）销售收入占比为 52.47%，是公司目前的第一大收入来源。

（三）相关业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的差异及具体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主要可比公司的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介绍	主要客户
乐歌股份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机、电、软一体化的线性驱动为核心，健康和智慧办公/家居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以自主品牌业务与贴牌业务并行发展。	美国TOP2办公用品零售商 Office Depot、Staples, BestBuy、Carrefour和 Conforama（欧洲）
丹麦 LINAK A/S.	全球最早的线性驱动行业生产商之一，于1907年在丹麦成立，在全球线性驱动行业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领先的技术优势。	未披露，主要产品分为办公系列、医护系列、家庭系列等
德国 Dewert Okin	总部位于德国，是欧洲领先的线性驱动器生产企业之一；自1992年起在全球50多个地区设立办事处从事销售业务，并于2010年设立了中国嘉兴生产基地。	未披露，主要专注于医疗护理领域的线性驱动产品

Ergotron	成立于1982年，总部位于美国	未披露，在美国市场占有率较高，在中国主要以带显示器安装方案的推车等产品进入医疗市场
Humanscale	创建于1983年，总部为纽约	未披露，主要产品包括人体工学座椅、坐/立两用工作站、显示器支架、键盘系统等
台湾 TIMOTION Technology Co. Ltd.	在广东东莞设有工厂，在江苏昆山设有分公司，在日本、韩国、法国、意大利等地均设有办事处，产品应用于医疗、家具、办公工作环境及工业，具有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全球市场拓展态势较好。以贴牌业务为主。	未披露
捷昌驱动	成立于2010年，从事线性驱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其产品主要用于医疗康护、智慧办公、智能家居等领域，已在上交所上市。以贴牌业务为主。	美国 AMQ SOLUTIONS LLC、The Human (Square Grove LLC)、HNI Corporation、HAT Contract、Ergo Depot (Fully) 等
凯迪股份	产品应用范围涵盖智能家居、智慧办公、医疗康护、汽车等领域。以贴牌业务为主。	顾家家居、海派家居、Southern Motion、Ashley、White Feathers、Teknion Limited、荣泰健康等

公司与国内同行业主要竞争企业的产品、经营策略的比较情况具体如下：

1) 产品差异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及产品定位
捷昌驱动	升降桌腿为主，属于升降桌主要部件，中高端定价
凯迪电器	线性驱动系统的零部件，包括电动推杆、手控器、电器盒及其他零部件等
泓杰股份	电视支架、电脑支架为主，中端定价
乐歌股份	线性驱动智慧办公升降桌、智慧升降工作站、智能小秘书工作站、电脑支架、桌边健身车等人体工学产品，中高端定价

2) 经营模式与策略比较

公司名称	品牌、市场区域、销售渠道
捷昌驱动	ODM 模式，境外市场为主，未开拓线上渠道
凯迪电器	直销模式为主，主要面向下游家具制造企业销售零部件，境外市场为主，未开拓线上渠道
泓杰股份	境外 ODM 模式为主，逐步建立境内自主品牌影响力，已开拓境内外线上平

公司名称	品牌、市场区域、销售渠道
	台，以推车等产品起步拓展至电脑支架产品
乐歌股份	境内境外稳步发展，在 ODM 模式具备一定规模的基础上，大力发展自主品牌模式，已具备较成熟的境内境外线上线下渠道

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相比还存在以下几大优点：

1、海外自有品牌采用 M2C 模式，从工厂直接销往消费者，而其他同类竞争者模式有 B2B2C，B2C。全球线性驱动产品行业处于成长期，未来升降办公桌等线性驱动智能家居及智慧办公产品市场规模将快速提升，同时受到海外疫情催化，居家办公的需求增长导致线性驱动办公产品在 C 端消费市场迎来爆发，产品目前供不应求。此外，公司以 M2C 业务模式为主，在生产端能够较好地把握产品质量和成本，同时在销售端能够直接面向最终消费者，省去中间环节，具有较强的价格优势，因此公司产品相比竞争对手具有较高的性价比，线性驱动产品的销售规模和市场占有率正在不断提升。

2、随着乐歌公共海外仓的进一步完善，在海外累计开仓 20 个，发货量增加，可以在海外快递折扣上有更多的议价权，快递费的优化，从而进一步降低运营成本，提升乐歌自有品牌在海外的市场竞争力；发货时效缩短，可以大大提升客户的购物体验满意度。

3、乐歌全球独立站销售在 2020 年已经超过整个电商销售份额的 30%，自有平台，给客户的沉浸式体验更佳，同时可以有完整的人物画像和用户分析，给全球营销团队提供精准的营销方向和定位，品牌力上不断攀升。

（四）本次拟建设项目与现有业务的联系与区别

乐歌智慧大健康西部产业园项目将分步实施，是现有业务的有效补充和延伸。项目一期建设线性驱动产品的智能工厂及设立跨境电商运营中心和研发中心；项目二期为拓展业务品类，建设智慧健康产品研发中心和制造中心，并引进 50 家以上乐歌海外仓服务企业，完善供应链布局，形成双园联动。自项目合同签订后两年内确定二期项目选址，三年内启动项目二期建设。项目二期计划引进智慧健康产业链的配套企业、原材料和零部件供应商、海外仓服务企业入驻，形成出口产业园。可有效助力和带动当地产业配套，完善供应链，优化投资环境和成本优势，拉动就业，带动第三产业提升。

公司本次拟投资的乐歌智慧大健康西部产业园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北

海市合浦县。该区域毗邻广西钦州港，具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首先，钦州港系我国连接东南亚一带一路国家及全世界的重要港口，发展快速，货运日趋便捷。其次，该区域地处亚热带地区具有丰富的林业资源及成熟的板材工业，与公司的线性驱动产品在健康办公领域和智能家居领域形成产品供应资源协同，向包括中国在内的全球用户提供基于线性驱动的健康办公和智慧家居解决方案，符合公司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再者，该区域靠近东南亚，可以与公司目前的越南工厂进行协同，提供双向快速支持。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实施并达产后，公司产能将进一步提高，有利于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更好的拓展市场空间，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对公司具有积极的战略发展意义。

（五）拟增加产能情况，是否存在产能消化风险与技术替代风险，论证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项目拟增加公司人体工学线性驱动核心产品年产能 150-200 万套，人体工学线性驱动市场目前属于蓝海市场，市场整体供不应求。本次项目主要针对国内市场，目前市场渗透率较低，但增长速度较快，但规模型企业较少，预计不存在产能消化风险，具体分析如下：

1、国内市场空间大，国家高度关注人民健康，助推健康产业发展

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健康领域改革发展成就显著，人民健康水平不断提高。但同时，我国也面临着工业化、城镇化、人口老龄化以及疾病谱、生态环境、生活方式不断变化等带来的新挑战，因此近年来国家高度关注人民健康水平，国务院相继发布了《“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等相关文件，并成立了健康中国行动推进委员会负责统筹推进健康中国的建设。相关文件指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要坚持预防为主，推行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营造绿色安全的健康环境，减少疾病发生。并以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为核心，以普及健康生活、发展健康产业为重点，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大幅提高健康水平。目前国内从事人体工学线性驱动行业的规模型企业较少，仅乐歌股份、捷昌驱动及常州凯迪三家，三家企业 2020 年线性驱动升降桌产品产量合计约 200 万套，而中国有超 3 亿的白领人群及将近 3 亿的青少年人群，是被颈椎、腰椎疾病所困扰的主要久坐伏案人群，国内市场空间大，公司可以通过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能，迅速占领市场。

2、健康理念不断深入，线性驱动家居产品渗透率持续上升

伴随着国内外健康理念的不断普及以及人们对健康生活的追求，线性驱动家居产品的市场规模也在快速提升。高速精密传动线性驱动是一个处于上升期的新兴发展行业，是通过集成 MCU 控制处理器和高速信号处理控制系统，采用深度 PID 算法驱动高速低噪 DC 直流电机，通过精密减速系统和精密传动丝杆将 DC 直流电机的圆周运动转换为直线运动，从而达到推拉、升降重物的效果，给用户带来舒适、便捷和人性化的体验，而应用了线性驱动技术的智能化人体工学产品是智慧办公和家居领域的主流发展趋势。欧美等发达地区的消费者对线性驱动认知度较高，其中部分国家已颁布相关法律，鼓励和监督企业为员工提供健康的办公环境。美国已出台了政策：“雇主有责任为员工提供一个安全、健康的办公环境。在这个办公环境内，通过运用人体工学的原理，可以降低员工因为工作中的重复性劳损而患有肌肉骨骼疾病的数量”；丹麦政府规定，企业必须为每天需坐着工作两小时以上的员工配备升降办公桌，目前升降办公桌在丹麦办公室员工中的普及率高达 90%。对比丹麦的升降桌普及情况，欧美国家的升降桌普及率约在 20%,而国内渗透率不到 1%，大部分地区的人体工学线性驱动产品尤其是国内的潜在需求没有得到释放。随着我国健康意识和经济水平的不断提升，线性驱动产品的渗透率和需求预计将持续稳定增长。

不同渗透率情况下我国升降办公桌、学习桌的市场需求

我国白领及学生人数（万人）	60,000.00
渗透率 1%下升降桌市场需求（万台）	600.00
渗透率 5%下升降桌市场需求（万台）	3,000.00
渗透率 10%下升降桌市场需求（万台）	6,000.00
渗透率 20%下升降桌市场需求（万台）	12,000.00

公司自 2014 年至今连续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拥有研发人员超 600 人，包括博士 6 人、硕士 28 人，形成了一支以中青年为主体的、梯度合理的科研和管理队伍，确保了研发能力的行业领先优势。年研发投入占销售比超 4%，年研发项目超百项，获得了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企业研究院等研发资质。公司关键技术来源主要为自主研发，截止 2020 年 12 月底，拥有国内外各项专利 987 件（其中发明专利 55 项），软件著作权 18 项，是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日前，公司联合宁波大学共建智慧大健康研究院，并在深圳设立芯片技术研究院，为产业链

上下游企业提供研发服务。未来即使本行业的技术水平发生较大变化，由于公司拥有强大的核心技术自主研发能力，因此能够及时的、有针对性的应对各种技术难题，保证技术水平始终处于行业前列，快速更新公司的生产工艺和产品技术，预计技术替代风险不会对本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 请用平实的语言说明二期项目“智慧健康产品”的具体含义，与公司现有业务的联系与区别，海外仓服务企业的具体业务内容，公司与相关企业的合作方式以及是否达成初步合作协议等。

【回复】

二期项目中所指的“智慧健康产品”涉及公司正在研发的智能家居产品和以线性驱动为核心的人体工学健康办公类新产品，该类产品的突出特点为结合AI智能及大数据为用户提供更加舒适、便捷、健康、高效的办公和家居体验。公司在AI智能及大数据方面目前已经有一些储备，如公司的智慧升降工作站，内置乐歌自主研发的全新智能语音云端操作系统“小乐智能OS”，结合AIoT的全链路生态，提供30个场景下，200多万种问答的语音助理功能，满足高效办公必备功能，并可在用户常规办公下进行久坐久站提醒，记录坐站数据，提供健康建议。未来公司研发的智慧健康产品将实现更加智能化。

根据咨询机构亿欧智库发布的《2020 中国智能家居行业研究报告》：“基于国家标准 GB/T35134-2017 和市场已有概念，亿欧智库对智能家居做出定义。智能家居 (smart home)，又可称为智慧家庭，是以住宅为主体，综合利用物联网、云边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使家居设备具有集中管理、远程控制、互联互通、自主学习等功能，实现家庭环境管理、安全防卫、信息交流、消费服务、影音娱乐与家居生活有机结合，创造便捷、舒适、健康、安全、环保的家庭人居环境。”公司现有的产品体系中，目前尚未涉及到智能家居系列产品，此次广西项目投资建设成功后，将是现有产品线的重要补充。首先，该项目将以更低的生产成本承接一部分现有的以线性驱动为核心的人体工学健康办公类产品；同时公司将开发部分智能家居产品，使得公司产品品类更加丰富，产品体系将更加健全，可为客户提供全屋的智能家居整体解决方案。

截止目前，乐歌公共海外仓向大中小外贸企业提供公共仓储、操作和快递服务签约客户数 85 家，且持续增加中。目前阶段，乐歌已购置和已租赁的公共海

外仓面积约 15.4 万平米，目前已投入使用面积约 10 万平米。近十万平米海外仓正加急安装仓储设备，并进行系统调试，预计在 2021 年第一季度投入使用。预计至 2021 年第四季度所有公共海外仓将投入对外公开服务，为 500 家以上外贸企业品牌出海提供公共海外仓服务。同时，截止目前，乐歌海外仓间接带动的配件型供应商 446 家，成品供应商 93 家。海外仓合作企业的业务涉及人体工学椅、健身器材等健康相关的产品，也包括各类办公家具、户外用品、家用电器等。

公司就项目二期的规划已初步与部分企业进行过洽谈，但因项目二期土地选址尚未确定，且项目建设在三年以后进行，所以，目前公司尚未与海外仓企业达成合作协议。公司将在合浦县政府落实项目二期的土地出让计划后，根据园区规划逐步引进海外仓合作的相关企业及其他供应链的上下游企业，以形成“智慧大健康西部产业园”的企业集群。进一步服务公共仓客户品牌出海，制造出海是公司的重要战略举措，而供应链能力的提升是所有外贸企业跨境电商的基本发展基础。项目二期规划主要由公司海外仓客户进行投资建设，公司主要起到引导和赋能作用，公司将带动不少于 50 家以上的海外仓客户落户广西。二期项目是对公司海外仓业务的进一步赋能，是通过公司的协助，以组团投资、组团谈判的形式，提升海外仓客户的议价能力，降低其投资成本。同时也有利于广西北海政府的招商引资，实现双赢。上述公司海外仓客户的组团投资，将有效提升公共海外仓客户的供应链能力；而由公司带动的配件供应商落户投资，则将提升公司在北海的供应链能力。

(7) 请补充说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来 3 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公司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计划，如若，请作出承诺；请说明公司是否存在通过信息披露配合炒作股票或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的情形，本次项目的筹划过程及信息保密情况，是否存在内幕交易行为，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

【回复】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12 日、13 日发布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 2020-140、2020-141、2020-143），姜艺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聚才投资有限公司、宁波丽晶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丽晶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已分批将所持有的乐歌转债减持

完毕。截止本回复函出具日，姜艺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项乐宏先生、宁波聚才投资有限公司、宁波丽晶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丽晶香港国际有限公司不再持有乐歌转债。未来 3 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计划。公司董监高已经随本回复函报备书面承诺函。

公司自 2020 年 5 月开始考虑在中西部地区选择新建生产基地，2020 年 8 月，公司最终选择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合浦县建立乐歌智慧大健康西部产业园，2020 年 9 月份，公司成立了广西投资项目小组，多次前往当地进行考察，2020 年 11 月合浦县人民政府相关领导先后来乐歌股份进行调研，考察公司的能力和资质。双方经过反复探讨论证后，于 2020 年 12 月进入合同初步磋商阶段，并约定各自进行内部流程审批后，签署正式投资合同。在本次广西项目的筹划过程，公司严格保密信息，将内幕信息知情人控制在最小范围内，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且公司不存在通过信息披露配合炒作股票或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的情形。

2.《关于对联营企业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显示，公司拟向关联方宁波浙东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东置业”）有偿提供借款人民币 2,000 万元，用于浙东置业南部办公楼的建设。

（1）请补充披露本次财务资助的原因、必要性、合规性和公允性，包括但不限于借款用途项目的进展情况，浙东置业未通过其他渠道融资的原因，财务资助金额、期限、收取资金占用费的标准和依据，被资助对象或第三方是否就财务资助事项提供担保，其他股东是否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及原因，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资金变相流入房地产领域的情形。请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进行补充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本次公司拟向浙东置业提供借款人民币 2,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联营企业宁波浙东置业有限公司启动“浙东置业南部办公楼”项目，需要股东进一步增加投入，以满足浙东置业工程款支付需要。

根据浙东置业公司章程约定，其设立目的仅限于宁波市南部商务区三期 B 地块中 B4 地块项目的开发及物业管理。根据规划，项目拟建一栋 13 层写字楼，地上建筑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预计总投资金额约 1.12 亿元。因此，公司与宁

波浙东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福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一起设立项目公司合作开发南部商务区三期 B 地块中的 B4 地块项目。公司参与投资浙东置业，主要是为满足自身办公场所的需求，提前锁定南部商务区内较好的物业资源。公司目前租赁位于南部商务区金东大厦约 10,000 平方米的办公场所及孵化园 2,000 平方米的办公场所，用于营销部门、工业设计中心、信息中心、董秘办、法务部、财务部及人事部等办公，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及人员增长，现有租赁场所未来将难以满足公司的办公需求。同时，公司看好南部商务区的地段优势和发展潜力，其有利于吸引优秀的研发及营销人才。

截止 2020 年底浙东置业所经营“浙东置业南部办公楼”项目，地下桩基及地下室工程已全部完工，地上建筑工程目前处于施工准备阶段，预计 2021 年 3 月初开工，2022 年初完工。浙东置业南部办公楼项目主要系为乐歌股份、宁波浙东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福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建设办公楼，成立时间较短且尚无日常经营性业务，目前难以通过其他外部融资方式筹措资金，因此本次三家股东单位按比例向浙东置业提供借款；待项目推进后，项目公司有能力和对外融资的情况下，由项目公司以自身名义进行对外融资归还股东借款。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联营企业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项乐宏、姜艺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项目主要系公司与宁波浙东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福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合资建设办公楼，项目预计 2022 年初建成，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益扩张的人员办公需求，不存在上市公司资金变相流入房地产领域的情形。本次财务资助满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具有合规性。

根据浙东置业的公司章程、出资协议、规划等，该公司设立目的仅限于开发南部商务区三期 B 地块中的 B4 地块项目，预计投资总额约 1.12 亿元。本次借款前，各股东已按持股比例共出资金额 5,000 万元，其中公司按持股比例 30% 出资 1,500 万元。根据预计投资总额，剩余需投资金额约为 6,200 万元，根据目前实际情况剩余还需 6,700 万元，经各方协商，由各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

件的财务资助，公司根据持股比例需提供借款人民币 2,000 万元。借款期限预计为 2 年，主要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被资助对象或第三方未就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担保，具有公允性。

综上所述，本次乐歌股份拟向浙东置业提供借款人民币 2,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联营企业宁波浙东置业有限公司启动“浙东置业南部办公楼”项目，需要股东进一步增加投入，以满足浙东置业工程款支付需要，具有必要性、合规性和公允性。

(2) 请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补充披露浙东置业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经营情况、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说明本次财务资助存在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回复】

(一) 浙东置业的基本情况：

浙东置业为公司的联营企业，成立于 2014 年，无日常经营性业务，目前实收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30%的股权，其实际控制人为邱风雷先生。浙东置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浙东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邱风雷
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水街 11 号 518 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宁波浙东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0%，宁波福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持股 30%，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浙东置业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46,898,092.78	50,763,785.49

负债总额	295.59	-12,672.82
净资产	46,897,797.19	50,763,785.49
项目	2019年1-12月	2020年1-9月
营业收入	0	0
营业利润	-775,179.42	-1,503.00
净利润	-775,331.11	-1,503.00

(二) 本次财务资助存在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公司向浙东置业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公司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被资助对象浙东置业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双方将在借款合同中约定所借款项仅用于“浙东置业南部办公楼”项目，公司将加强对被资助对象的经营管理，积极跟踪项目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进展，控制资金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3) 公司同日披露拟投资 100 亿元建设乐歌智慧大健康西部产业园项目，公司未来存在大额资本性支出与融资需求，请结合公司未受限货币资金、带息债务偿还安排、现金流量水平等补充说明进行财务资助的合理性，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请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进行补充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本题的回复详见第 1 题第 (2) 问。

(4) 请补充披露公司自参股以来与浙东置业资金往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发生时间、归还期限及形成原因。

【回复】

宁波浙东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之初，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公司与其他两位股东宁波浙东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福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分别出资 900 万元、1,200 万元和 90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联营企业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公司联营企业宁波浙东置业有限公司启

动“浙东置业南部办公楼”项目，需要股东进一步增加投入，为进一步满足浙东置业工程款支付需要，公司向浙东置业按照原持股比例增资 600 万元，浙东置业其他股东宁波浙东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福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分别增资 800 万元和 600 万元。除该次交易外，公司自参股以来与浙东置业未发生过其他资金往来的情况。浙东置业注册资本变为 5,000 万元。

(5) 请补充披露公司截至回函日累计对外提供担保及财务资助情况，请保荐机构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截至回函日，公司不存在累计对外担保及财务资助的情形。

3.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显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象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员工自筹资金不超过 3,800 万元，对外融资金额与员工自筹资金比例不超过 1 比 1。请补充说明员工持股计划融资来源，是否存在股东或相关方为杠杆资金提供担保的情况，并充分提示风险。

【回复】

公司拟在银行信托融资或大股东提供担保融资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融资来源，目前银行信托融资尚在审批程序中，待最终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公司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其他内容。

【回复】

截止回函日，公司无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内容，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